

债券代码：102381150

债券简称：23碧桂园MTN002

关于“23碧桂园MTN002”宽限期内 利息偿付安排的公告

为保证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23碧桂园MTN002，债券代码：102381150）付息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债项名称	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债项简称	23碧桂园MTN002
债项代码	102381150
发行金额	人民币9亿元
起息日	2023年05月09日
发行期限	2年
债项余额	人民币9亿元
最新评级情况	-
偿还类别	利息支付
本计息期债项利率	3.95%
利息兑付日	2024年05月09日（如遇节假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本期应偿付利息金额	人民币3555万元整
宽限期约定	根据《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的违约情形设置了5个工作日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本条所述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宽限期内应按照票面利率上浮30BP计算并支付利息。
主承销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用增进安排	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登记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二、付息兑付相关事宜

托管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券，其付息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时间之前划付至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指定的收款账户后，由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在付息日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

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宽限期约定及其他需说明事项

根据《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未能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的违约情形设置了 5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对本条所述债务进行了足额偿还，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宽限期内应按照票面利率上浮 30BP 计算并支付利息。

由于行业持续波动，本公司面临的经营环境日趋复杂严峻，截至目前公司正在全力筹措资金，因销售恢复情况不达预期，资金调拨困难等原因，上述偿付资金无法在利息兑付日 2024 年 5 月 9 日按时支付。但经公司和各方努力，积极筹措资金，盘活抵押资产，尽力于宽限期 3 个工作日内（不晚于 5 月 13 日）足额偿付本期中期票据应付利息及宽限期内利息。本次宽限期内产生利息的计算公式如下：

宽限期内产生利息=当期应付未付利息（3555 万元）×
4.25%×宽限期使用天数÷365

（假如发行人在 2024 年 5 月 11 日足额偿还利息，则宽限期 2 天产生利息为人民币 8,278.77 元）

如果发行人在付息日未按照本期票据募集说明书的要求将本期票据当期应付利息足额偿还票据持有人，且付息日起 3 个工作

日内（宽限期内）仍未完成偿付的，在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支持工具项下，中债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将根据《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支持工具信用增进函》相关约定履行增信责任。

五、相关机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1、发行人：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碧桂园地产债券项目组

联系方式：0757-26601115

2、存续期管理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思怡

联系方式：010-8102556

3、登记托管机构：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部门：清算部

联系人：发行岗

联系方式：021-23198888

五、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23碧桂园MTN002”宽限期内利息
偿付安排的公告》之盖章页)

碧桂园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5月9日